

金堂县民政局 2014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和主要职责

金堂县民政局是行政单位，主要负责全县各项民政管理工作。内设 7 个科室，下设 5 个事业单位，包括：金堂县民政执法队 1 个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金堂县农村敬老院管理中心、金堂县救助管理站、金堂县军队离退休干部和退休士官管理所、金堂县云山公墓 4 个其他事业单位，代管金堂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1 个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二）人员情况

截止 2014 年 9 月，共有编制 60 名，实有在职人员 60 人。其中：行政编制 22 名，实际 22 人；事业编制 35 名，实际 35 人；工勤 3 人。离退休人员 25 人，其中：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24 人。

二、收支预算说明

（一）收入预算说明

2014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计 1865.59 万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865.59 万元

（二）支出预算说明

2014 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 1865.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439.67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 1425.92 万元。

(三) 项目支出预算支持的主要方向

2014 年项目预算 1425.92 万元，支持的主要项目如下：

1. 民政管理事务 893.56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服务（民政管理事务）、老龄事务、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

2. 抚恤项目经费 23.26 万元。主要用于在乡复原退伍军人的生活补助、死亡抚恤、烈士陵园维修等

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0.10 万元，主要用于军休所维护等。

4.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3.44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福利院医疗、生活费。

5.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4 万元，主要用于流浪乞讨机构运行等。

6. 地方自然灾害救济 8 万元，主要用于自然灾害救助。

7. 其他农村社会救助 463.56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救济、全县敬老院护理人员经费、五保老人生活费等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14 年预算数
一、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865.59	一、基本支出	439.67
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1865.59	其中：人员支出	263.33
基金预算收入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40.74
二、当年事业收入		基本公用支出	35.6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二、项目支出	1425.92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行政运转类	106.47
六、其他收入		事业发展类	
		社会保障类	1319.45
		经济建设类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合计	1865.59	本年支出合计	1865.59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五、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八、上年结转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其中：上年财政拨款指标结转		六、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865.59	支 出 总 计	1865.59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单位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 计	
			合 计	1425.92
			金堂县民政局本级	1425.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425.92
	02		民政管理事务	893.56
		03	机关服务（民政管理事务）	30.08
		05	老龄事务	72.04
		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184.10
		99	其他民政事务管理支出	607.34
	08		抚恤	23.26

		01	死亡抚恤	9.15
		03	在乡复原、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8.40
		04	优抚事业单位	5.71
	09		退役安置	10.10
		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0.10
	10		社会福利	23.44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3.44
	13		其他城市社会救助	4
		01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4
	15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8
		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8
	18		其他农村社会救助	463.56
		01	农村五保供养	202.33
		99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支出	261.23